吃逆论

吃，病气逆也，气自脐下直冲，上出于口，而作声之名也。《书》曰：火炎上。《内经》曰：诸逆冲上，皆属于火。东垣谓：火与元气不捅立。又谓：火，气之贼也。古方悉以胃弱言之，而不及火，且以丁香、柿蒂、竹茹、陈皮等剂治之，未审孰为降火，孰为补虚？人之阴气，依胃为养。胃土伤损，则木气侮之矣，此土败木贼也。阴为火所乘，不得内守，木挟相火乘之，故直冲清道而上。言胃弱者，阴弱也，虚之甚也。病人见此似为死证，然亦有实者，不可不知，敢陈其说。

赵立道，年近五十，质弱而多怒。七月炎暑，大饥索饭，其家不能急具，因大怒，捅日后得滞下病。口渴，自以冷水调生蜜饮之甚快，滞下亦渐缓，如此者五七日，召予视。脉稍大不数，遂令止蜜水，渴时但令以人参、白术煎汤调益元散与之，滞下亦渐收。七、八日后，觉倦甚发吃，予知其因下久而阴虚也，令其守前药。然滞下尚未止，又以炼蜜饮，如此者三日，吃犹未止。性皆尤药之未当，将以姜、附饮之。予曰：补药无速效，附子非补阴者，服之必死。性曰：冷水饭多得无寒乎？予曰：炎暑如此，饮凉非寒，勿多疑。待以日数，力到当自止。又四日而吃止，滞下亦安。

又陈择仁，年近七十，厚味之人也。有久喘病，而作止不常，新秋患滞下，食大掭，至五七日后吃作，召予视。脉皆大豁，性以为难。予曰：形瘦者尚可为，以人参白术汤下大补丸以补血，至七日而安。

此二人者虚之为也。

又一女子，年逾笄，性躁味厚，暑月因大怒而吃作，每作则举身跳动，神昏不知人，问之乃知暴病，视其形气俱实，遂以人参芦煎汤。饮一碗，大吐顽痰数碗，大汗昏睡，一日而安。人参入手太阴，补拼中之阴者也。芦则反尔，大泻太阴之拼。女子暴怒气上，肝主怒，肺主气，经曰：怒则气逆。气因怒逆，肝木乘火侮肺，故吃大作而神昏。参芦喜吐，痰尽气降而火衰，金气复位，胃气得和而解。麻黄发汗，节能止汗。谷属金，糠之性热；麦属拼，麸之性凉。先儒谓物物具太序，学者其可不触类而长，引而伸之乎！